

# 福飞南路江厝路交叉口“11·28”一般道路 交通生产安全责任事故调查整改评估报告

2023年11月28日9时49分左右，闽AS26\*0号重型自卸货车在福飞南路江厝路交叉口处与福州G1K\*56号（黄牌）电动自行车发生碰撞，造成一人当场死亡。涉及单位为福州闽新渣土运输有限公司。

事故发生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区政府委托区应急管理局牵头组织事故调查。区应急管理局依法成立事故调查组对该事故进行调查，经过调查、取证和分析，查明了事故原因，认定了事故性质和责任，提出了对有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处理意见建议，并针对事故原因及暴露出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形成了事故调查报告，并经区政府批复。各有关部门单位按照区政府批复要求，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权限和程序，分别落实对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的责任追究。同时结合事故调查结论和安全管理建议，认真吸取事故教训，落实加强安全管理措施。

## 一、评估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2024年11月，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安办组织了事故评估工作组。依据事故调查报告和批复要求，开展了事故防范措施建议的评估。评估工作组采取座谈问询、现场核查、

听取汇报等方式，对事故防范措施及责任追究、行政处罚落实情况逐项进行检查评估，提出评估意见，形成评估报告。

## 二、事故责任处理建议落实情况

1、林某进，闽 AS26\*0 号重型自卸货车驾驶人。

处理建议：涉嫌交通肇事，建议由司法机关依法依规追究其责任。

落实情况：市交警支队案件调查中心已依法办理。

2、福州闽新渣土运输有限公司

处理建议：建议由区应急管理局依法查处，按照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行政处罚。

落实情况：2024 年 7 月 3 日，福州市鼓楼区应急管理局对福州闽新渣土运输有限公司按照安全生产法第 114 条作出行政处罚，当事人已履行行政处罚决定。

3、周某，福州闽新渣土运输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

处理建议：建议由区应急管理局依法查处，按照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行政处罚。

落实情况：2024 年 7 月 3 日，福州市鼓楼区应急管理局对周某作出处上一年度收入的 40%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当事人已履行行政处罚决定。

4. 林某锋，福州闽新渣土运输有限公司安全管理人员

处理建议：建议由福州闽新渣土运输有限公司按公司有关规定给予处理。

落实情况：福州闽新渣土运输有限公司已按公司有关规定处理，

### 三、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落实情况评估

（一）加强运输行业安全管理。交通运输管理有关部门要进一步严格督促各类运输企业依法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客货运车辆驾驶人管理制度，强化安全风险管控措施，加强驾驶员安全教育培训，教育和督促从业人员严格执行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严格落实岗位安全生产责任。监督企业认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健全完善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加强应急演练，并关注从业人员的身体、心理状况和行为习惯，加强对从业人员的心理疏导、精神慰藉。

（二）强化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交警部门要进一步加强路面巡查执法力度，加强重点路段及危险路段巡查管控，严厉查纠交通违法行为。交通运输管理部门要督促运输企业加强对驾驶员的交通安全教育和安全管理，杜绝不安全驾驶行为，通过分析解剖典型案例，以案为鉴，举一反三，切实做好事故预防工作。城管部门要加强与市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处置中心的沟通协调，依照上级部署要求和自身职责加强渣土运输车辆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确保车辆安全运行。

（三）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运输企业要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对驾驶员的安全管理，强化安全风险辨识，全面排查和治理安全隐患并如实登记，杜绝疲劳驾驶、超速驾驶、超载等行为，依法加强应急预案管理，充分发挥动态监控平台的作用，指派专人跟踪处理报警信息，及时发现并提醒驾驶员不安全驾驶行为，切实提高安全管理水平。

（四）广泛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交警部门、各街镇以及各相关单位要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扩大交通安全宣传的覆盖面，创新宣传方式方法，多方位、多渠道加强各类货车违法和事故典型案例宣传，积极发动全社会共同参与、齐抓共管，进一步增强广大群众特别是机动车驾驶员的交通安全意识，营造遵规守法的社会氛围，坚决防范遏制道路交通事故发生。

福州闽新渣土运输有限公司落实情况：完善客货运车辆驾驶人管理制度，强化安全风险管控措施，加强驾驶员安全教育培训。行业主管部门落实情况：市道运鼓楼分中心、市交通执法三大队、鼓楼交警大队、区城管局为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进一步强化隐患排查整治，切实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坚守安全红线、底线意识，提高服务质量，加大巡查力度，强化日常管理。2024年1-9月，全区发生一般交通

事故 141 起，同比下降 26.5%，死亡 5 人，下降 58.33%，未发生重中型货车亡人事故。落实情况较好。

属地街道落实情况：根据上级安全工作要求，属地街道坚决落实实行“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的工作要求，依法开展了 122 道路交通宣传月，防灾减灾宣传日，安全生产月等安全宣传活动，加大道路交通劝导。

#### **四、评估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评估工作组认为，本起事故的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基本有按照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处理建议落实；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整改措施基本落实到位；事故责任企业和有关部门均能认真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强化企业安全管理和责任落实，相关部门应该持续跟进整改。